#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优选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01-17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发包人：\_\_\_\_\_\_\_\_监理人：\_\_\_\_\_\_\_\_合同编号：\_\_\_\_\_\_\_\_签定地点：\_\_\_\_\_\_\_\_签定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依据《\_合同法》，（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以下简称监理人），...*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

发包人：\_\_\_\_\_\_\_\_

监理人：\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

签定地点：\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依据《\_合同法》，（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以下简称监理人），就本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发包人委托监理人按本建设监理合同要求进行项目的建设监理。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

2、建设地点：\_\_\_\_\_\_\_\_

3、工程规模及等性：\_\_\_\_\_\_\_\_

4、工程总投资（表态）：\_\_\_\_\_\_\_\_

5、工程总工期：

（二）监理范围：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范围承担监理业务。

（三）监理内容：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内容承担监理业务。

（四）工程建设监理的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五）建设监理报酬为（大写）（\_\_\_\_\_\_\_\_元），由发包人按本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试、时间向监理人结算支付。

二、建设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一）监理委托函或中标函。

（二）监理合同书。

（三）监理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

（四）专用合同条款。

（五）通用合同条款。

（六）监理招标书（或委托书）

（七）监理投票书（或监理大纲）。

上列合同文件为一整体，代替了本合同书签署前双方签署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有关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三、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陆份，各执叁份。

招标人：\_\_\_\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_\_\_（签章）

邮编：\_\_\_\_\_\_\_\_

邮编：\_\_\_\_\_\_\_\_

电话：\_\_\_\_\_\_\_\_

电话：\_\_\_\_\_\_\_\_

传真：\_\_\_\_\_\_\_\_

传真：\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

帐号：\_\_\_\_\_\_\_\_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2**

水运工程施工监理合同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 合同协议书

>二、 合同通用条款

第1条 词语定义

第2条 法规、语言和联系方式

第3条 双方关系与监理依据

第4条 监理范围

第5条 甲方的职责与义务

第6条 乙方的职责与义务

第7条 甲方的权利

第8条 乙方的权利

第9条 监理合同期

第10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11条 监理酬金与支付

第12条 人员的更换

第13条 奖励与赔偿

第14条 转让与分包

第15条 违约、争议与仲裁

>三、合同专用条款

第1条 词语定义

第2条 法规、语言和联系方式

第4条 监理范围

第5条 甲方的职责与义务

第6条 乙方的职责与义务

第8条 乙方的权利

第9条 监理合同期

第11条 监理酬金与支付

第13条 奖励与赔偿

第15条 违约、争议与仲裁

附加条款

附录：使用说明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的施工进行约定范围内的监理。为明确双方的职责、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和用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构成全部监理合同文件（以下称\_本合同\_）不可分割的整体，各文件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1）在本合同履行中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通用条款；

（5）施工监理委托书或监理中标通知书；

（6）与本合同有关的其它文件。

3.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和履行各自的全部职责和义务。

4.双方同意本合同约定监理范围内和监理期内的监理酬金总额为人民币 万元。

5.本合同施工监理期为个月（天），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6.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至监理合同期满并结清监理酬金终止。

7.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 份，双方各执 份。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全称） （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编： 邮编：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3**

本协议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_\_\_\_、\_\_\_\_\_\_(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监理工程师”)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业主欲请监理工程师履行某些服务，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并已接受监理工程师为履行该类服务所提出的建议书。

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1.本协议书中的措辞和用语应与下文提及的“服务协议书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义相同。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即：

(a)中标函;

(b)协议书附录;

(c)土建工程施工监理服务协议书条件;

(d)附件，即：

附件A--理服务范围

附件B--业主提供的人员、设备、设施和其他服务

附件C--报酬和支付\_\_\_\_\_\_\_\_\_\_\_\_\_\_\_\_\_\_

3.考虑到下文提及的业主对监理工程师的支付，监理工程师在此同意业主的`要求，遵照本协议书的规定履行服务。

4.业主在此同意按本协议书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工程师支付根据协议书规定应付的款项，以此作为履行服务的报酬。

谨于前文所书明之\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由立约双方根据有关的法律签署本协议书。

特此证明。

由\_\_\_\_\_\_\_\_\_在场的情况下由\_\_\_\_\_\_\_\_\_\_\_\_\_\_在场的情况下

业主的合法代表签名：\_\_\_\_\_\_\_\_监理工程师的合法代表签名：\_\_\_\_\_\_\_\_\_\_

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4**

第一部分 协议书委托人(全称)

监理人(全称)

根据《\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商量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规模：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二、词语限定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注册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签约酬金签约酬金\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_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1.定义与解释

定义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结束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结束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解释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专用条件及附录a、附录b;

(4)通用条件;

(5)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签署的为准。

2.监理人的义务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14)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15)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16)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7)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8)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19)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1)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22)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a中约定。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监理依据包括：

(1)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2)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3)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4)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7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监理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

(1)严重过失行为的;

(2)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3)涉嫌犯罪的;

(4)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5)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6)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履行职责监理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监理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商量解决。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监理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监理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监理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提交报告监理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文件资料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无偿使用附录b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委托人的义务

告知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和授予项目监理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提供资料委托人应按照附录b约定，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供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提供工作条件委托人应为监理人结束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b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监理人无偿使用。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监理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委托人代表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7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监理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7天通知监理人。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监理人，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答复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监理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支付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4.违约责任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担任相应的责任。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担任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担任赔偿金额由双方商量确定。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担任相应的责任。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28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除外责任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担任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担任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支付

支付货币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支付申请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7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支付酬金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7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7条约定办理。

6.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生效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商量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监理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增加的监理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结束全部或部分工作时，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28天。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商量进行相应调整。

因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暂停与解除除双方商量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商量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监理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商量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监理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182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182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担任第款约定的责任。

当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监理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7天内未收到监理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7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人之日，但监理人应担任第款约定的责任。

监理人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28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14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监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14天内监理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担任第款约定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终止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1)监理人结束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2)委托人与监理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争议解决

商量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商量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调解如果双方不能在14天内或双方商量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仲裁或诉讼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其他

外出考察费用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检测费用委托人要求监理人进行的材料和设备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咨询费用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监理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奖励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守法诚信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保密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通知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著作权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定义与解释

解释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2.监理人义务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监理范围包括：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监理依据包括：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履行职责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提交报告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附录b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

3.委托人义务

委托人代表委托人代表为：

答复委托人同意在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违约责任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拖延支付天数

5.支付

支付货币币种为：\_\_\_\_\_\_，比例为：\_\_\_\_\_\_，汇率为：\_\_\_\_\_\_.

支付酬金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7天内第二次付款第三次付款……

最后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14天内

6.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生效本合同生效条件：

变更

除不可抗力外， 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争议解决

调解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进行调解。

仲裁或诉讼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种方式：

(1)提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其他

检测费用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结束后 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咨询费用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结束后 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奖励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_\_\_\_%.

保密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监理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第三方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著作权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9.补充条款。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

a-2 设计阶段：

a-3 保修阶段：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名称、数量、工作要求、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2. 辅助工作人员

3. 其他人员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名称、数量、面积、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2. 生活用房

3. 试验用房

4. 样品用房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名称、份数、提供时间、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2. 工程勘察文件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

5. 施工许可文件

6. 其他文件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名称、数量、型号与规格、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2. 办公设备

3. 交通工具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5**

委托人\_\_\_\_\_\_\_\_\_与监理人\_\_\_\_\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

工程规模：\_\_\_\_\_\_\_\_\_

总投资：\_\_\_\_\_\_\_\_\_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监理投标书或中标通知书;

2、本合同标准条件;

3、本合同专用条件;

4、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类型、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完成。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委托人(盖章)：\_\_\_\_\_\_\_\_\_ 监理人(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6**

招 标 人：

监 理 人：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下简称委托人），委托 （监理人名称） （以下简称监理人）提供： 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建设地点：

3、工程等别（级）：

4、总投资（人民币，下同）：万元

5、工期：

二、监理范围：

1、监理项目名称；

2、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

3、监理项目投资：

4、监理阶段：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1、监理服务内容：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2、监理服务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监理服务酬金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为（大写） 元，由发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

五、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1、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

3、投标报价书；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监理大纲；

7、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书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盖章 ） 监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或授权代表人： （签名） 或授权代表人： （签名）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7**

\_\_\_\_(以下简称“业主”)与\_\_\_\_\_(以下简称监理单位)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业主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规模;

总投资;

监理范围。

2.本合同中的措词和用语及所属的监理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3.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监理委托函或中标函;

(2)工程建设监理合同标准条件;

(3)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专用条件;

(4)在实施过程\_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以及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邮子邮件等。

4.监理单位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5.业主同意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单位支付酬金。支付方式见工程建设监理合同的专用条件。

本合同的监理业务自\_\_\_\_年\_\_月\_\_日开始实施，至\_\_\_\_年\_\_月\_\_日完成。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

各执\_\_\_份。

业主：(签章)\_\_\_\_\_\_\_\_ 监理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签于\_\_\_ \_\_\_\_年\_\_月\_\_日签于\_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8**

为规范企业管理，增强竞争意识，工程实行承包施工。甲、乙双方以树立“金洲杯的质量目标及创建市级安全文明工地的安全目标”从严从精为管理前提，据此双方依据现行的相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范围：见附补充说明。

四、施工日期：20xx年冬季放假前必须完成主体砌筑，否则按总人工费的20%处罚。()

五、安全、质量等级：金洲杯及市级安全文明工地

六、承包方式：包清工

七、承包价格：按建筑面积，按每平方米 元计算(含二次结构，砌筑工程包括墙体中的现浇及预制砼构件。建筑面积计算执行蓝图标注面积，合计 平方米计款：

八、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负责材料的供应，因材料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2、负责工程施工的交底，建设单位的联系工作及外界一切关系;

3、负责工程质量的监督;出现工程质量不合格及安全隐患，甲方有权利责令乙方整改，所出现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并追加损失的2～3倍罚款;

4、甲方造成的因材料不及时，其他工序不具备操作施工的前提下，在有效时间超过12小时以上的，甲方应付给乙方相应补偿;并顺延工期;

5、甲方发现乙方浪费材料;按原物价的5倍罚款;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施工现场管理制度;

2、 乙方根据工程组织人员,进行施工;

3、 严格按照施工工程范围提前做好材料和设备的用量计划,提前三天提交甲方审批及采购供应,迟报造成停工,甲方概不负责.

4、 乙方需严格按施工要求和有关说明及变更,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如期交工。(图纸变更，根据实际情况工期顺延)

5、 负责现场和班组自检资料和班组技术交底及安全交底。

6、 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熟读建筑图纸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分项工程完成后必须达到验收标准;

7、 做到文明施工。做到不扰民，不随意在居民区大小便，发现一次罚款100元/次。

8、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的规章制度及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严禁在施工期间的任何时间、任何地点打架斗殴及偷盗。发现一次罚款200-1000元，并清除工地。严重者交公安机关处理。

9、 出现非甲方原因，乙方私自停工一天，罚总造价的2%。如乙方无故停工七天以上，合同自行解除，甲方不予结算人工费。由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追偿的权利。

10、 乙方必须按甲方施工进度组织人员进行施工，因乙方人员少、组织不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按进度工期完成，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人员、队伍进行施工，由此造成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11、 如达不到市级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倒扣总人工费的5%。

十、付款方式：

1、 按建筑面积，按每平方米 元计算,主体阶段：按进度地下室～6、

7～顶层分两次60%拨付。主体完成验收后付到总人工费的95%，留5%抹灰完成后付清。

十一、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安全教育管理，严格按安全要求及施工程序操作，正确使用好防护用品，(安全帽、安全带)如出现安全事故由责任方负责，因违章施工或操作失误出现的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

十二、补充说明

1、 施工内容：

(1) 按照本工程图纸的设计及现行的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所有砌筑工程、预制过梁、预埋件等。(含二次结构)

(2) 所有落地灰做到及时回收利用，墙体及时养护，废料集中堆放。

2、施工要求：

(1) 砌筑工程的砌筑砂浆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必须按配合比要求进行砂浆的配比。

(2) 砌筑质量严格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范要求。

(3) 出现非甲方原因，乙方私自停工一天，罚总造价的5%。停工超七天，视乙方自动退场并不结算人工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加陪偿。

十三、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人工费结清后废止。

3、 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处理，双方协商不成可上诉东营区人民法院。

甲方代表：

身份证号：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9**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委托人：

监理人：

根据《\_\_\_\_\_》、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有关技术标准；经批准的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及其相关文件；监理合同、施工合同等合同文件，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

2、建设地点：

3、工程规模及特征：

4、工程总投资（人民币，下同）\_\_\_\_\_\_\_\_\_\_万元。

5、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年\_\_\_月\_\_\_日。

二、监理依据

1、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_\_\_\_\_\_\_\_\_。

2、\_《工程建设监理规定》（1995年颁发）。

3、水利部《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管理办法》（1996年颁发）。

4、《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及文件、招投标文件。

三、监理范围

1、监理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

2、监理方式：巡视监理

3、监理项目投资：\_\_\_\_\_\_\_\_\_\_万元。

4、监理阶段：自\_\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四、委托人的权利：

1、对监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撤换不能胜任监理工作人员的建议或要求；

2、对工程建设中质量、安全、投资、进度方面的重大问题的决策权；

3、核定监理人签发的工程计量、付款凭证；

4、要求监理人提交监理月报、监理专题报告，监理\_\_\_\_\_和监理工作日记；

资料名称

提供时间

收回时间

保存保密要求

设计图纸

招投标文件

工程施工合同

五、监理人的权利

1、委托人赋予监理人如下权利：

（1）审查承包人拟选择的分包项目和分包人，报委托人批准；

（2）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等各类文件；

（3）核查并签发施工图纸；

（4）签发合同项目开工令、暂停施工指示，但应事先征得委托人同意；签发进场通知、复工通知；

2、审核和签发工程计量、付款凭证；

3、核查承包人现场工作人员数量及相应岗位资格，有权要求承包人撤换不职称的现场工作人员；

4、发现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影响工程质量或进度时，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5、当委托人发生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时，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委托人的义务

1、工程建设外部环境的协调工作。

3、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机构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问题做出书面决定，并及时送达监理机构，超过约定时间，监理机构可认为委托人对其提出的事宜已无不同意见，无须再作确认。

4、与承包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明确其赋予监理人的权限，并在工程开工前将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通知承包人。

6、按本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监理服务酬金。

7、为监理机构指定具有检验、试验资质的机构并承包检验、试验相关费用。

8、维护监理机构工作的\_\_\_\_\_性，不干涉监理机构正常开展监理业务，不擅自做出有悖于监理机构在合同授权范围内所做出的指示的决定；未经监理机构签字确认，不得支付工程款。

9、为监理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和第三者责任险。如要求监理人自己投保，则应同意监理人将投保的费用计入报价中。

10、将投保工程险的\_\_\_\_\_合同提供给监理人作为工程合同管理的一部分。

11、未经监理人同意，不得将监理人用于本工程监理服务的任何文件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工程建设之中。

七、监理人的义务

1、在约定的时间内组建监理机构（即\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年\_\_\_月\_\_\_日），并进驻现场。及时将监理规划、监理机构及其主要人员名单提交委托人，将监理机构其及人员名单、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的授权范围通知承包人；实施期间有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承包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监理人员应征得委托人同意。

2、发现设计文件不符合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时，应向委托人报告。

3、核验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质量，检查、检验并确认工程的施工质量；检查施工安全生产情况。发现存在质量、安全事故隐患，或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应按有关规定及时采取相应的监理措施。

4、监督、检查工程施工进度。

5、按照委托人签订的工程\_\_\_\_\_合同，做好施工现场工程\_\_\_\_\_合同的管理。协助委托人向\_\_\_\_\_公司及时提供一切必要的材料和证据。

6、按照施工作业程序，采取旁占、巡视，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等到方法实施监理。

7、及时做好工程施工过程各种监理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并保证现场记录、试验、检验、检查等资料的完整和真实。

8、编制《监理日志》，并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监理专题报告、监理\_\_\_\_\_和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9、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10、妥善做好委托人所提供的工程建设文件资料的保存、回收及保密工作。在本合同期限内合同终止后的一定期限内，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是公开涉及委托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其他需保密的资料，不得泄漏与本合同业务有关的技术、商务等秘密。

八、监理服务酬金

1、监理正常服务酬金\_\_\_\_\_\_\_\_万元包干，工程量增减不予调整。

1、第一次支付时间为进场签发开工令后\_\_\_\_\_天内，支付合同监理费的\_\_\_\_\_%；

2、第二次支付时间为完成合同工程量的\_\_\_\_\_%，支付合同监理费的\_\_\_\_\_%；

3、在工程完工验收前，支付至合同监理费的\_\_\_\_\_%，剩余的\_\_\_\_\_%在完工验收后\_\_\_\_\_天内全部支付。

4、除不可抗力外，有下列情形之一且由此引起监理工作量增加或服务期限延长，均应视为监理机构的附加服务，监理人应得到监理附加服务酬金：

（1）由发托人、第三方责任、设计变更及不良地质条件等非监理人原因致使正常的监理受到阻碍或延；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要求监理机构完成监理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外的服务；

（3）由于非监理人原因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时，其善后工作或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

（4）监理人完成附加服务应得到的酬金，按监理补充协议计取和支付。

3、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理酬金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有关规定调整监理服务酬金。

九、保密要求

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年内，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合同业务有关的技术、商务等秘密。

十、合同变更与终止

1、因工程建设计划调整、较大的工程设计变更、不良地质条件等非监理人原因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容、和服务形式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对监理服务酬金计取、监理服务期限等有关合同条款应当充分协商，签订监理补充协议。

2、当发生法律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时，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对方；若通知送达后28天内未收到双方的答复，可发出终止监理合同的通知，本合同即行终止。因解除合同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3、在监理服务期内，由于国家政策致使工程建设计划重大调整，或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时，双方协商解决因合同终止所产生的遗留问题。

4、本合同在监理期限届满并结清监理服务酬金的即终止。

十一、违约责任

1、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除向监理人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和责任。

2、委托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支付服务酬金，除向监理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_\_\_\_\_\_\_\_\_元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支付义务。

3、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责任，除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和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

1、争议调解机构为：\_\_\_\_\_\_\_\_\_\_\_\_\_。

2、\_\_\_\_\_机构为：\_\_\_\_\_\_\_\_\_\_\_市劳动\_\_\_\_\_委员会。

十四、其他条款

1、本合同书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2、在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并已取得中标通知书（或免标批文）之后，由监理单位携带有关资料到建设工程所在地的质监站备案?。

3、本合同书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_\_\_\_份，监理人执\_\_\_\_份。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0**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_\_\_

以\_\_\_\_\_\_\_\_ 公司(总部设于\_\_\_\_\_\_\_\_ )为一方，甲、乙方代表通过友好协商于\_\_\_\_\_\_\_\_ 年\_\_\_\_ 月\_\_\_\_ 日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总 则

1.甲方负责实施本工程，乙方公司负责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2.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间全部遗留问题，包括财务问题处理完毕之日止。

第二条 人 员

1.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_提供劳务明细表\_和附件二中商定的工程、人数、技术条件、派遣日期和工作期限，为本工程派出其授权代表、各类技术人员、工人、管理和服务人员(以下简称\_人员\_)。

2.附件一和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一般不得更改。在特殊情况下雇主要求更改时，经乙方公司同意应按下述规定办理：

(1)人员离境之前如需更改时，甲方应将更改内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更改计划未能及时通知乙方公司，而乙方公司已按计划集中人员和订购机票，甲方应负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2)人员工作期限期满之前，如需终止雇佣，甲方应在终止雇佣之日前\_\_\_\_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人员工作期限如需延长，甲方应在期满之前\_\_\_\_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乙方授权代表负责组织人员在工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的义务，并负责管理人员的内部事务。

第三条 签证和其他证件

1.乙方应按\_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中国国境的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2.甲方应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项目所在国及居留、工作许可证、机动车驾驶执照等必要手续，并承担费用。

甲方为人员办理上述手续，应向乙方具体明确提出由乙方提供的全部必要的证件，如因甲方的要求不明确而引起证件不足致使人员不能入境或无法获得居留和工作许可证，则乙方不负责任。

3.如果甲方未能为人员获得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工作许可证和机动车驾驶执照等，而使人员无法进行工作，应付给人员在此期间的合同工资。如人员因此被迫返国时，甲方应负担人员的回程旅费，并支付每人\_\_\_\_个月合同工资的赔偿费。

乙方公司没有按甲方要求提供全部必要的证件，从而使甲方无法为人员办理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和工作许可证等使人员无法工作或被迫返回中国，人员工资、回程旅费等由乙方公司负担。

4.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和二将人员的姓名、出生地和日期、职称、护照号码、发照日期和单位、出发日期通知甲方或甲方在项目所在国的授权代表。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公司的通知后即向项目所在国政府办理申请入境的必要手续，并通知乙方公司。同时甲方应通过项目所在国有关机构通知该国驻华使馆，以便办理入境签证。

第四条 乙方公司的义务

1.符合双方在附件一商定的技术条件;

2.遵守项目所在国的法律和法令，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3.尊重甲方人员的技术指导;

4.不参与项目所在国的任何政治活动;

5.遵守工地和驻地的纪律和规章制度;

6.与甲方为实施本工程而雇佣的其他国籍的人员合作共事。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对人员给予正确的技术指导;

2.尊重人员的人格、风俗和习惯;

3.不干涉人员在非工作时间的活动自由;

4.保障人员的安全;

5.对人员的解雇和更换，应由双方的工地的授权代表商定。

第六条 工作时间

1.人员每周工作5天，每天工作白班8小时，夜班7小时，每天工作时间安排可由甲方与乙方公司授权代表在工地商定。

2.凡由于待料、停电、气候恶劣等非人员的责任而造成的停工，应计为工作时间，合同工资照付。

3.驻地至工地的单程所用时间，不应超过20分钟，超过的时间应计入工作时间。

4.人员自中国到达工地后和本合同期满自工地回中国前，应分别享有\_\_\_\_ 日有薪休息。

第七条 合同工资

1.人员的月工资(包括伙食费)在本合同有效内按以下标准支付(美元)：

(1)半熟炼工，帮厨，服务人员

(2)熟练技工，厨师

(3)工长

(4)技术员，护士，翻译，会计员

(5)驻地经理

(6)工程师，医师，会计师

(7)高级工程师

(8)授权代表

(9)副授权代表

2.如本合同期超过1年，自第2年始，每月工资递增\_\_\_\_ %.

第八条 夜班及加班

1.根据工程的需要，甲方要求人员在夜间工作或加班，应商得乙方授权代表同意，每月加班工作小时原则上不得超过\_\_\_\_ 小时。

2.夜间时间系指从当日晚上9时至次日晨5时。人员夜间工作(指正常夜班工作)甲方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工资;人员夜间加班，甲方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3.小时工资按下式计算：

第九条 工资和加班费支付

1.人员工资支付应自人员离开中国\_\_\_\_\_\_\_\_之日起至回到中国\_\_\_\_\_\_\_\_之日止。平均日工资为月合同工资的1/25.

2.乙方公司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应按甲方提供的表格填写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编制工资单，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_\_\_日后\_\_\_\_\_\_\_\_天内即\_\_\_\_\_\_\_\_日前提交甲方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审核批准。

3.工资单审批后，甲方应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_\_\_日后一天内将工资和加班费以美元支付给乙方。其中：\_\_\_\_ %电汇至\_\_\_\_\_\_\_\_银行营业部乙方公司帐号;\_\_\_\_ %支付给乙方公司工地授权代表。若甲方延迟付款应按延迟天数，每天按欠付款总额的\_\_\_\_ ‰，以美元向乙方支付利息。

付款自汇款银行把所需汇款的电传发至中国\_\_\_\_\_\_\_\_银行之日(起息日)起。

第十条 税金

乙方负责为人员交纳\_所征收的一切税金;甲方负责为人员交纳项目所在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

第十一条 节假日、每周休息日和年度休假

1.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规定，每周的休息日为星期\_\_\_\_\_\_\_\_.

2.人员应享受项目所在国政府颁布的法定节、假日和中国春节2天，国庆节1天的休假，共\_\_\_\_\_\_\_\_天。

3.人员每工作期满1年，享受为期\_\_\_\_\_\_\_\_天的回国年度休假。甲方承担休假人员从驻地至中国\_\_\_\_\_\_\_\_间的往返旅费。人员工作不满一年，其实际休假天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实际工作月数× (x/12)=休假天数

4.人员在项目所在国的节、假日和中国上述节假日以及年度休假期间，应享受全部合同工资。

5.因工作需要并应甲方要求，人员可不回国休假而留在工地继续工作。但需经双方代表协商同意。在此种情况下，人员年度休假工资及其从工地到\_\_\_\_\_\_\_\_间的往返旅费甲方支付，同时支付人员在年度休假期间的实际工作天数的合同工资和加班费。

第十二条 预付工资

1.甲方在每批人员抵达岗位后，即应向乙方授权代表以当地货币支付每人相当于\_\_\_\_\_\_\_\_美元的预付工资。

2.乙方对上述预付工资从人员抵达工地后第\_\_\_\_\_\_\_\_个月还清，每月偿还\_\_\_\_ 分之一。

第十三条 动员费

1.甲方应向人员每人支付\_\_\_\_\_\_\_\_美元的动员费。

2.上述动员费应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由甲方随同人员的机票费以美元一并电汇至中国银行乙方帐号。

第十四条 保 险

1.乙方为人员自其离开中国\_\_\_\_\_\_\_\_之日起至返抵中国\_\_\_\_\_\_\_\_之日止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保险费由雇主承担。甲方应随同人员的月合同工资以美元一并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每月\_\_\_\_\_\_\_\_美元保险费。

2.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如经甲方要求，乙方可向甲方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避免甲方为人员在项目所在国重复投保。

第十五条 医疗和病假

1.甲方应为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病或因工伤提供免费医疗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1**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xx套房装饰装修工程，经双方友好协商，现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项目及内容：

铺贴地板、油墙、做柜、线路新装等工程，详细内容见乙方提供的，经甲方认可的施工说明及工程预算书。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工程造价（￥——元）

为人民币——

四、工程款项结算方法：

乙方进场5天内，甲方应先预付给乙方50%工程款即（人民币——元），工程完工验收后，一个月之内付清余款（即人民币——元整）。

五、乙方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和遵守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施工，如属乙方因材料质量或不按图纸施工，而造成施工项目不合格的，乙方要自行返工，返工所使用的一切材料费、人工费由乙方自行解决。如在施工期间，甲方提出更改正在进行或已完工的工程项目，更改所使用的一切材料费、人工费均由甲方承担。

六、甲方如在施工期间提出增加施工项目或更改使用材料的，必须经甲方负责人或技术员签字认可。

七、交付使用日期：总施工期为天，即由年月日至年月日。如逾期乙方每日按总造价的千分之五赔款给甲方。如甲方因某种原因令乙方不能进行正常施工的所误日期顺延。

八、其它约定事项：

九、本合同连同乙方提供给甲方认可的施工说明和工程预算书，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各执为据。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

代表：

乙方：xx装饰公司

代表：

日期：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2**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工程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图纸》)。

6、质量标准：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布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7、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调整

1、工程造价：总承包价为\_\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装修工程包含的项目详见《工程预(结)算表》。

2、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合同价款，除合同另有约定或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方可作调整：

(1)甲方提出设计变更、材料变更和项目变更;

(2)双方书面确认的其他因素。

第三条工期

1、承包方应按发包方要求的工期完成全部工作。

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历天。

2、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发包方签证，工期可以顺延。

(1)因发包方原因影响开工。

(2)不可抗力。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承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和因此造成的发包方损失。

第四条工程保修

1、保修内容、范围：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保修期限：按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次日算起，保修期为壹年。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工程的免费维修服务。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后的24小时内到场勘查，并在三天内维修完毕。

第五条施工图纸

双方同意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_\_\_\_\_\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六条工程款拨付和结算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预算表》。甲方在收到《工程结算表》的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笔工程款人民币\_\_\_\_\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表》。甲方在收到《工程结算表》并核对无误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二笔工程款人民币\_\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

3、乙方指定收款账号信息为：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若收款账号发生变更的，乙方应及时通过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将款项转账至上述账号，即视为乙方收到相应款项。

第七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3、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工程内容进行增加或者修改，乙方应积极配合。

4、乙方提供的材料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并在材料运送到施工现场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查验。如因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造成工程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5、乙方保证拥有承包该工程的合法资质，并应按相关要求及标准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6、乙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双方约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并留存施工记录。

7、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施工规定及质量标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出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乙方应保护好原场所的办公设施、设备，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工程完成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八条工程验收

乙方在工程完成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查验后对工程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配合重验，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复验。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全面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的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纠正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时的措施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守约方所遭致的损失。

2、若因乙方未能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工程项目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每迟延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迟延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5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而支出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3、若乙方未履行或未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5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支出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第十条合同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除，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互利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后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份，合同自双方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

4、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监理施工合同范本13**

发包人：\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

监理人：\_\_\_\_\_\_ 签定地点：\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据《\_合同法》，\_\_\_\_\_\_\_\_\_\_(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_\_\_\_\_(以下简称监理人)，就本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发包人委托监理人按本建设监理合同要求进行项目的建设监理。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规模及特性：\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工程总投资：静态：\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动态：\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总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监理范围：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范围承担监理业务。

(三)监理内容：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内容承担监理业务。

(四)工程建设监理的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五)建设监理报酬为(大写)\_\_\_\_\_\_元，由发包人按本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结算支付。

二、建设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一)监理委托函或中标函。

(二)监理合同书。

(三)监理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

(四)专用合同条款。

(五)通用合同条款。

(六)监理招标书(或委托书)。

(七)监理投标书(或监理大纲)。

上列合同文件为一整体，代替了本合同书签署前双方签署的所有的协议、会谈记录以及有关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三、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